

# COVID-19 安全認證專案

## 1. 什麼是 COVID-19 安全認證專案？

COVID-19 安全合規專案是提供給洛杉磯縣企業的，以讓其自願證明它們在其設施中完全執行了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 (Public Health) 要求的規定。本專案的參與者將瞭解所需執行的規定，以及如何盡可能安全地維持其正常工作狀態。該專案既適用於企業老闆，也適用於員工。它將向企業提供 COVID-19 安全合規證書，以證明其設施遵守了所需執行的公共衛生局規定。

## 2. 我所在行業需要執行哪些規定？

公共衛生局在加利福尼亞州公共衛生署的指導下，為各種基本和非基本部門（企業或設施類型）和行業制定了必要的規定。必須執行的規定是一項要求，而不是一項建議。其中包括採取適當措施，以幫助減少 COVID-19 向員工、顧客和訪客傳播的風險。這些規定已被納入一份檢查清單之中，企業老闆必須完全執行這些檢查清單中所列的專案，以便盡可能安全地維持其企業運營。有關不同規定的完整列表，請訪問 [publichealth.lacounty.gov/Coronavirus](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Coronavirus) 查看。

## 3. COVID-19 安全合規證書是強制性持有的嗎？

這種培訓不是強制性的，但是它可以向公眾證明您的企業已遵循要求執行的規定。它可以為顧客提供更多的信心，讓他們相信您的企業正在遵循公共衛生局的安全要求。所有企業仍必須遵循所需執行的規定。**沒有** COVID-19 安全合規證書的企業必須按照洛杉磯縣的《更安全地重新開放工作場所》衛生主管令的要求，繼續在設施的所有公共入口處張貼所需執行的規定。違反規定的行為可能導致罰款或接到必須執行的法律命令和（或）企業關閉。

## 4. 誰有資格獲得 COVID-19 安全合規證書？

位於洛杉磯縣的正在遵守其所屬部門或行業所需規定的企業。

## 5. 如何獲得 COVID-19 安全合規證書？

企業老闆必須觀看培訓視頻，因為此視頻回顧了所有必需執行的 COVID-19 概述性規定。在看完所有視頻後，參與者將被告知需完成一項問卷調查。您必須完成問卷調查，才能透過電子郵件收到您的 COVID-19 安全合規證書的副本。員工也可以觀看培訓材料，並將獲得結課證書。請注意，培訓視頻是一份概述性材料。企業還必須遵守其所屬行業的具體規定。請登錄 [publichealth.lacounty.gov/Coronavirus](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Coronavirus) 獲取不同規定的完整列表。

適用於  
企業老闆和員工的  
COVID-19  
安全認證專案

欲瞭解有關 COVID-19  
的更多資訊：

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

[www.publichealth.lacounty.gov/Coronavirus](http://www.publichealth.lacounty.gov/Coronavirus)

加州公共衛生署

[www.cdph.ca.gov/Programs/CI/D/DCDC/Pages/Immunization/n-cov2019.aspx](http://www.cdph.ca.gov/Programs/CI/D/DCDC/Pages/Immunization/n-cov2019.aspx)

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  
(CDC)

[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index.html](http://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index.html)

(revised 9/1/2020)

# COVID-19 安全認證專案

## 6. 我的 COVID-19 安全合規證書應該張貼在哪裡？

僱主或企業老闆必須列印 COVID-19 安全合規證書，並張貼在設施的所有公共入口處。必須將已執行的規定副本保存在檔案中，以便在有人提出要求時供其查看。規定的副本還必須與員工共用，並張貼在設施內員工共用的區域內。

## 7. 我是否可以要求顧客或訪客在進入設施時佩戴口罩？

除了一些特例外，每個人處於非家庭成員人士身邊時都必須[戴上面罩](#)。訪客及顧客須一直戴著面罩（進食及飲水時除外，如適用）。下列人士不應佩戴口罩：

- 2 歲下的兒童
- 有呼吸問題的人士
- 醫生告知不要佩戴口罩的人士
- 無行為能力（無反應）或失去意識的人士
- 無法在沒有他人幫助的情況下佩戴或摘除面罩的人士

2 歲至 8 歲的兒童應佩戴口罩，但要在成人監督下佩戴，這樣可以確保孩子能安全呼吸，以避免窒息。不應佩戴帶有呼氣（呼出）閥或通風口的面罩。因身體健康狀況而免於佩戴口罩的個人以及受雇從事與他人經常接觸的工作的個人，只要其健康狀況允許，必須使用一種非限制性的替代辦法，例如佩戴底部有褶皺的防護面罩。該防護面罩最好有適合佩戴者下巴形狀的褶皺。

面罩**並不能**取代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勤洗手以及避免用未經清洗的手觸摸眼睛、鼻子和嘴巴的需要。它們是一種額外的工具，以幫助您防止傳播這種疾病和其他呼吸道（肺部）感染疾病。企業有權拒絕為不遵守衛生主管要求戴面罩的規定的個人提供服務。請登錄我們的[企業資源](#)頁面，以獲得可列印的海報和通知，您可以將這些材料張貼在您的企業或設施內。

## 8. 如果我的員工 COVID-19 檢測結果呈陽性，我該怎麼辦？

如果[員工的檢測結果呈陽性](#)或出現 COVID-19 症狀，應立即建議他們在家進行隔離，並按照公共衛生局衛生主管的命令進行[居家隔離](#)。沒有出現任何症狀但檢測結果呈陽性的員工，需要從接受檢測的那天起在家中隔離 10 天（甚至在家中也要遠離他人）。

如果員工出現症狀，他們必須留在家裡直到：

- 從症狀開始至今，至少已經過去 10 天，**且**
- 他們已經至少 24 小時沒有發燒（沒有使用退燒藥物的前提下），**且**
- 他們的症狀有所改善（例如，咳嗽或呼吸急促）

如果員工 COVID-19 檢測結果呈陽性，但從未出現任何症狀：

- 檢測結束後，他們必須留在家裡 10 天，**但是**
- 如果他們出現症狀，他們需要遵循上述說明

(revised 9/1/2020)

# COVID-19 安全認證專案

僱主必須編制一份在 COVID-19 檢測結果呈陽性的員工出現症狀前 2 天內與該員工有過密切接觸的員工名單，或如果該員工沒有出現症狀，則在其接受檢測前 2 天內與該員工有過密切接觸的員工名單。密切接觸者必須在家中檢疫（遠離他人）整整 14 天，以觀察他們是否發病。如果有指南，考慮制定員工如何獲得 COVID-19 診斷檢測的方案。員工應向他們的醫療服務提供單位詢問進行檢測的事宜。如果他們沒有醫療服務提供單位，他們可以聯繫 2-1-1，或者在當地的檢測點進行免費檢測。欲瞭解更多資訊，請登錄 [www.COVID19.lacounty.gov/testing](http://www.COVID19.lacounty.gov/testing)。

## 9. 誰會被認為是密切接觸者？

密切接觸者定義為：

- 任何距離 COVID-19 患者 6 英尺以內且停留超過 15 分鐘的個人
- 任何未採取保護措施接觸 COVID-19 患者體液的個人。例如，他們對著您咳嗽或打噴嚏，與您共用餐具、杯子或唾液，或者您在沒有穿戴適當的防護裝備的情況下照顧他們。

## 10. 我是否應該向公共衛生局報告工作場所內出現的 COVID-19 陽性病例？

如果在 14 天內於工作場所報告或確診至少三（3）例 COVID-19 病例，僱主、企業老闆、管理者或經營者必須向公共衛生局報告，電話為：(888) 397-3993 或 (213) 240-7821。這是必須執行的措施，以便幫助公共衛生局確定和管理工作場所內的疫情情況，並確定病例在社區內的密切接觸者。

## 11. 在 COVID-19 期間是否有可供企業使用的資源？

該 COVID-19 大規模流行病對包括企業老闆和員工在內的當地經濟造成了毀滅性的影響。包括洛杉磯縣消費者和商業事務和勞動力發展，老齡化和社區服務在內的縣部門為企業，員工和非營利組織提供了各種資源。有關資源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lacountyhelpcenter.org](http://lacountyhelpcenter.org)。

(revised 9/1/2020)